

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
2009 年度資優幼童軍嘉許計劃
提名表格

第一部份

A. 候選人個人資料

1. 姓名： (中文) _____

(英文) _____

2. 年齡： _____ 出生日期： _____

3. 住址： _____

4. 電話： _____ (日) _____ (夜)

5. 隸屬旅團： _____

6. 就讀班級： _____

7. 學校名稱： _____



B. 童軍服務紀錄及成就

8. 參與幼童軍支部的年份

_____ 年 _____ 月

9. 曾任下列職位：

	職 位	年 份 (由...至...)
幼 童 軍	副隊長	由 _____ 至 _____
	隊 長	由 _____ 至 _____
其 他(請列明)	_____	_____
	_____	_____

10. 曾考獲以下獎章及專科徽章 (請附上有關證書影印本)

進 度 性 徽 章	年 份
金紫荊獎章	_____
其他活動徽章：	

11. 其他公開獎項 (請附上有關證書影印本)

獎項名稱	獲取年份

C. 社會服務及貢獻

12. 曾參加以下社會服務計劃及活動

活動名稱	主辦機構	活動性質	負責項目	年份

D. 學校成績

13. 過往三年的學校成績(請附上有關成績表影印本)

年級及年份	成績/名次
其他學校獎狀：	

E. 除了上述所列各項，請亦考慮以下事項：

14.

第二部份

F. 提名人資料

姓名： _____ 童軍職位： _____
區： _____ 旅團： _____
聯絡地址： _____
電話： _____
電郵地址： _____

15. 請簡要指出你認為候選人應被選為「資優幼童軍」的理由

提名人簽署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

第三部份

由候選人家長／監護人填寫

16. 請寫出候選人在參加童軍運動之後的裨益 (例如：學業、生活、處事態度...)

家長／監護人姓名： _____ 簽署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

基本評審準則：

1. 資格：屬新界地域的幼童軍支部成員。
2. 年齡：未滿 11 歲而考獲金紫荊獎章者，優先考慮。
3. 考獲之進度性獎章：幼童軍獎章、幼童軍歷奇章、幼童軍高級歷奇章及金紫荊獎章。
4. 考獲之活動徽章：a) 最少考獲下列任何三個活動徽章：
藝術章、娛樂章、語言章、音樂章、寫作章、科學章；及
b) 最少考獲下列任何二個活動徽章：(任何級別均可)
運動章、田徑章、游泳章、體操章、體適能章。
5. 學校成績：優異

備註：

1. 如空位不敷填寫，請另紙詳述。
2. 所報資料如有失實，會被取消資格。
3. 所有個人資料，只供評審委員會作核實及評審被提名者之用途。